

安岳縣志卷十四

貞烈志

天下之最不可爲者名貞烈之名尤茹蘖飲荼志在不生也卽生地亦死志在不存也卽存地亦亡至性至情不關學問也今安岳遭逢

盛世家詩戶禮匪特士大夫閭以內有姆師卽鄉曲細民亦解讀女史之箴以學問輔性情所由處常則可爲關雎遭變則能爲貞烈也哉

明王氏鄒尙敬妻夫故氏年二十誓不再醮翁姑欲易其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貞烈

志事迫氏面允旋著麻衣哭於墓潛以稻索自縊事聞旌表

黃小姑李子明妻黃大政女適李二日歸拜父母值鄉寇劫掠黃家小姑走入田中被賊執加刃於頸脅之使從小姑罵不絕口賊怒殺之知縣李湖上其事奉文旌表

黃氏生員黃祚女卽小姑從孫女也鄉豪羅朝聘禮定以配三子其子卒又欲轉配二子強虜至家是夜激撞而死

國朝鄧氏戴天志妻志病語氏曰汝幼父母必嫁汝氏默
默自泣及沒哀號不輟營葬盡禮畢入室卽自縊入
一統志

黎氏劉安秀妻年十九遇賊恐受污給賊入室取物遂
自縊

易氏劉常敷妻年十七教匪擾境遇賊恐受污入室縊
死

何申始生員何濱女嘉慶五年教匪犯境濱攜女入砦
賊至砦潰父女俱厲聲罵賊並遇害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貞烈

二

施丙姑施必金女被徐映明調姦不從氣忿投水死

漆氏蕭世光妻被陳氏誣姦穢語氣忿自縊

以上六人俱嘉慶時

旌表

李氏陳啟明妻李逢珍女嘉慶五年賊至氏不及避遇
賊執罵賊不休賊並其幼子殺之

會氏吳全義妻嘉慶五年賊至氏知不免以杖格鬪被
害

蔡氏周國護妻嘉慶五年賊亂氏俸始入城至清泉溝
遇賊賊執氏而棄其姑氏俟賊離始遠厲聲罵賊被

害 以上三人入四川通志

胡氏胡登富女幼有足疾及長父母欲以厚匱許字女
曰兒命薄願事父母終身也許之事親克孝年已六
十七矣

李氏李必達女年十五未字母年老多病因翦髮自誓
終身不字其養母承顏順志無異孝子始終不懈母
九十餘卒學使潘光藻旌曰葆貞完孝

徐氏徐文道女性純孝謹恪母多病未字矢志守貞以
養父母親奉湯藥不離左右有問字者泣曰兒不忍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貞烈

三

舍多病之父母而他適也迄年六十足不離閨閫邑
侯徐袖東甚器重之

高貞女罐子河高姓女也嘉慶五年賊匪入境被執適
過罐子河橋投水而死

王氏外委王明達妹也幼字姚良憲嘉慶五年氏年二
十業請期適教匪入境氏家避亂甫出遇賊厲聲罵
之被賊刀戳下田肆殺多傷以爲已死遂去幸有微
氣後養傷獲活適姚翁姑早逝事諸嫂盡道生二子
夫沒勵節送子讀書子爲書廩生

李貞女名清河李顯韜女幼字徐姓未婚而徐以落拓
亡有勸以再字者遂翦髮毀容以明其志孝養雙親
至老不倦年六十卒

易氏吳江妻嘉慶五年賊破唐家坪砦夫被虜氏年少
恐被辱與姑易氏墜砦死

謝氏吳朝義妻嘉慶五年教匪過境二子被掠氏罵賊
賊怒殺之後二子先後逃歸

劉氏鄒開岳之妾嘉慶五年賊入境岳母蔡氏年八十
病不能避賊岳與妻譚氏妾劉氏奉母於家賊至索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貞烈

四

馬匹衣物無以應賊怒殺之妾不屈亦殺之母以老
哀求賊釋之母與妻因無恙

鄧氏蔣大士妻嘉慶庚申教匪入境氏遇賊賊欲污之
氏罵賊被害

向氏江紹龍妻夫沒氏年二十四矢志守貞撫四子皆
成立嘉慶庚申逆匪至境破三元砦殲其子媳氏罵
賊被害時年五十九歲

才女志

婦女以德爲重才不足多也安岳節孝輩出潛德允垂彤管所有錦心繡口之媛登高能賦亦足增女史之光爲閨閣韻事因採撫數人以見辨琴咏絮不能專美於前云
明李氏丙江縣志大學士趙文肅貞吉李夫人安岳名族其歸自京華舟中詩云河水急於箭仙槎去若飛家人應羨我遙自斗邊歸

國朝鄒氏歲貢遵義訓導調元之女工詩其咏棣棠花有世間骨肉乖離者曷向階前看棣棠之句適吳岳文

安岳縣志

卷十四

才女

五

後其夫落魄徙南江氏與偕每賣詩以自給惜遺稿皆散失

張氏名宐雒桐城人大學士英之後副榜磁州州判元表之女原任直隸灤州知州蔡薰繼室夫沒於官氏扶柩還岳時年方盛守志教子工吟咏有銜華閣小藁詩五言如溪水湘羅碧林花蜀錦紅癡雲籠野水宿霧起遙岑姹紫香魂斷嫣紅曉夢沉七言如黃鳥多情猶繞樹綠楊無伴獨憑欄最憐細雨初勻綠多謝東風淡染黃細雨一簾紅漸瘦輕烟滿樹綠成堆

皆有風韻

張氏遂邑監生張鋼女適邑增貢鄒長源氏聰慧讀經
史能書能詩好學如學者手錄書文數十卷尙存其
題道林寺有一片飛花繞道林之句善絲桐暇則揮
弄以娛親性純孝姑馬氏將門女也亦通文史苦咳
疾氏奉湯藥十九年如一日深得二人歡俱臻耄耋
及相繼卒哀毀成疾不起囑窆諸母側以示不敢
忘親乃瞑日子紹京拔貢紹曾甲午經魁紹芳廩生
邑王太史炳瀛爲之傳學政黃琮書刊

安岳縣志

卷十四

才女

六

李如蕙李亞宇女具有夙慧七歲能詩常題墨面美人
圖云千年畱鐵面萬古不紅顏其他佳句頗多未能
盡錄

邱墓志

古詩云賢愚千載知誰是滿眼蓬蒿共一邱墓何足志又云下有陳死人有力皆如虎墓何必志安岳雖叢爾邑自開闢以迄於今人之亡者幾何墓之存者幾何不過姚景徹賈浪仙諸君子而已死且不朽難乎哉勉乎哉君子所爲疾沒世而名不稱也於此而不用吾志惡乎用吾志隋姚萇墓在治北六十里萇曾爲普州刺史隋時未分樂至或云墓在樂至今兩存之

唐馮公墓在棲巖山碑字剝落名不可考名勝記按諸馮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邱墓

七

自唐馮宿之後爲彰明令因家於蜀在普有南宗北宗之別南宗有馮如晦能辨范純仁之誣獄馮宋與陳東同伏闕上書北宗則有馮光猷能成大將楊瓊之殺降馮澥之忤蔡京遭貶皆著名當時

賈島墓在治南三里安泉山下冢土塌卸舊有臺基尙存康熙五十四年邑令鄭吉士於墓前另闢新址爲祠三楹祀之刻石紀其事歲久祠復傾廢乾隆四十年邑令徐觀海因祠基建瘦詩亭重封其墓撰記勒碑道光四年署邑令裴顯忠增修詳古蹟

朱買臣墓在治南九十里崇龕廢縣按朱買臣有二漢
朱買臣武帝時吳人後以告張湯陰事誅其墓據史
籍一在浙江嘉興府城東福城寺之雷音閣後又城
北有羞墓即買臣妻死葬之所張堯甫詩繡衣人不
見孤冢舊家山一在河南洛陽無緣葬於普梁朱買
臣元帝時荊州人嘗爲梁主殺豫章王棟又勸都建
康及于謹圖江陵又請斬宗懷黃羅漢以謝天下時
蜀地已入西魏其梁朱買臣之墓歟或邑中另一朱
買臣歟謹并存之以俟考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邱墓

八

宋多岳墓明楊思震達觀亭記鐵山之上有二祠一曰福
濟以祀隋將姚萇一曰普應以祀宋儒多岳岳天彭
人嘗傳經於普後卒遂葬於普因立祠焉按據此則
岳墓當在鐵山然墓碑荒落今沒其跡查舊志載多
岳葬鳳凰山即鐵峯山也葬此無疑舊通志岳墓在
安岳縣西一里

杜孝嚴墓舊通志在安岳縣南缺十里按樂至志亦載
孝嚴墓

趙待制墓

趙待制墓銘

宋 李 燾

蜀叢爾國偏處西南初幸自保杜魚伯蠶驟通秦塞開
明始貪膠擾肇茲事難盡談秦函取蜀篋肱囊探藪旣
野蔓葛仍谷覃山玉靡在淵珠莫涵昔萬億秭今儲石
儋上豈云富下滋不堪役困財傷告病如譚兵端孰弭
寇鋒誰戡蟻聚蜂屯猶虓虎闕公起圖之寧忍一慙權
茗酒鹽兼用此三織楮寓幣重輕相參吏姦游賊交鬪
竝讒止樊蠅營射沙蜮含苟可救時荼苦薺甘退省其
私不贏一簪公曰我法要止能暫彼兵與民互爲矢函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邱墓

九

長此安窮亂世用燄解而更張吾盍手攬天不憇遺斷
鞅脫驂使民至今未弛負擔豈無若威逞願釋憾公葬
久矣幽宮耿耿我作銘詩神明所鑑刻諸北山維石巖
巖美其必傳澤詎卒斬後此千載勿毀勿撼

馮山墓在治東六十里茗山鎮

牟袞墓在治北鼇山名勝志袞宋端拱間進士以文章
名有牟君華集君華袞字也蓋嘗受學於多岳先生
云按今國清寺有牟袞墓以爲宋狀元誤

三景墓在治南八里寶相寺仁里橋

明王縉紳墓在治東六十里真南鎮其故宅遺址猶存

黃珏墓在治南八十里隄江石之上帽盆山之右

彭世爵墓在治西南五里碑題曰明賜進士翰林院少

岳彭公墓

楊冕墓在治東一百里寶珠寺

湯紹恩墓在治北八里陶昂埧道光十三年余具詳咨

部與浪仙墓併列入名臣邱墓每歲由地方官培護

于瀛墓在治東三十五里安家溝墓碑云明故承德郎

淞江金華府通判于公字缺其故宅墓址俱存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邱墓

十

四

張任學墓在治東一百里瑞雲山麓之柏林

張姑墓在縣署西北

張姑墓誌

國朝 陳之忭 貴池

康熙五十有八年己亥冬予遊蜀至安岳寓邑長程省齋署內聞城中有靈姑墓常顯靈異有禱必應予初不之信越庚子季夏偶偕曹君玉符往視之由署前轉西循牆而北不百武有墓枕西城而東向離署牆僅數尺墓前有小碑其額橫書福建晉江四大字中書西衙張其下剝數字又有歲女二字猶可識前書哭女四絕其

文蝕落不可竟讀後書明萬厯字樣回署檢志證之有萬厯主簿張書紳福建晉江人與此脗合乃知此墓蓋其女也其靈與否不必深辨而其墓在此不可無誌蓋岳城最小而此墓近在署右由墓而北則湯公祠之徑道也其側今爲兵廨且萬厯距今僅百餘年而碑已彫零若此假令遲之又久安知不併其碑而無之而冢土或爲官舍民廛之所棲止曲巷通街之所踐踏皆不可保矣予是以痛惜張君葬其女之非地而又思此墓必有所藉而後可以長存也因序其事載之邑乘予言一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邱墓

十一

日不泯則此墓一日不沒而其靈亦或一日不忘矣不然滄海爲田自古有之况區區一抔土處城隍之下當井市之衝其何恃而永保無恙乎

國朝梅應芳墓在治東十五里牛王寺

楊太墓在治東六十里茗山鎮

鄉賢周于仁墓在邑城南關鳳凰山

鄉賢鄒楠墓在治東六十里龍臺場豆腐灘

鄉賢王應鵠墓在治東十里石華寺香樟灣

觀察蔡齊明墓在治南二十里蔡家埧胡伯通

鄉賢張象狝墓在治東一百一十里周家廟山側

鄉賢譚紳譚言藹墓俱在治北三十里孫家橋

〔按前志論曰賈浪仙爲唐詩人多先生爲宋文士皆去其鄉土而卒葬於茲千載而下企其風而拜之者惟有墓耳是用志之牟杜以下諸君子普產而普葬焉爰紀其可考者如左乃若馮趙諸名家袍笏功業奮起一時而墓皆失其所今四野之內猶有臥翁仲於榛蕪而亡其碑碣者令人悵然無所考豪傑之塵土如此能不爲之於邑乎觀此則舊志之失載者已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邱墓

十三

多今特詳爲蒐考竝爲增添俾不至湮沒云

貢賦志 戶口倉儲雜課附

自禹平水土則三壤以定賦以下供上之義昭安岳額徵地丁若干鹽課若干雜課若干倉儲穀若干斂從其薄無非

國家子惠黎元之意踐土食毛者能無感奮而知急公歟一全書原載畝糧自康熙三年奉文清查起至雍正七年徵輸止

中田每畝載糧一升四合八勺六抄

下田每畝載糧一升二合三勺一抄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貢賦

十三

上地每畝載糧一升一合九勺五抄

中地每畝載糧四合五抄

下地每畝載糧一合五勺七抄

原載稅糧一千七百九石一斗八升一合九勺五抄九撮三圭九粒二粟以糧八斗三升載丁一丁

原載人丁二千五十九丁二斗五升五合四勺零

原載丁糧銀七千六百八十五兩七錢三分一釐一毫五絲五微四塵九纖一沙一渺自雍正七年奉文清

丈後奉准部覆丁糧合併積算按畝徵銀至乾隆五

十年止除

藉田四畝九分不徵丁糧外新舊承糧花戶魏啟賢等
共載上中下田地四千四百五十五頃三十一畝五
分三釐六毫一絲二忽七微四塵二纖五抄內

中田二百二十三頃九十三畝八分八釐一毫三絲五
忽一微四纖每畝徵丁糧銀六分六釐八毫二絲一
忽四微二塵

應徵丁糧銀一千四百九十六兩三錢九分九毫五
絲一忽一微八塵八纖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貢賦

十四

下田二千五百一十三頃四十一畝八分九釐四絲五
忽九微九塵九纖五沙每畝徵丁糧銀五分五釐三
毫五絲四忽七微五塵七纖

應徵丁糧銀一萬三千九百一十二兩九錢六分九
釐二毫七絲三微三塵三纖六沙

上地一十六頃二十二畝二分八釐每畝徵丁糧銀五
分三釐七毫三絲五忽九微三塵三纖

應徵丁糧銀八十七兩一錢七分四釐七毫二絲九
忽三微八塵七纖

中地四十八頃四十三畝一釐四毫七絲九忽九微九塵八纖每畝徵丁糧銀一分八釐二毫一絲一忽七微六塵

應徵丁糧銀八十八兩一錢九分九釐八毫二絲三忽二微一塵四纖

下地一千六百五十三頃三十畝四分六釐九毫五絲一忽六微四塵一纖每畝徵丁糧銀七釐五絲九忽八微六塵七纖

應徵丁糧銀一千一百六十七兩二錢一分一釐一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貢賦

十五

毫二絲五忽八微三塵三纖

現共應徵丁糧銀一萬六千七百五十一兩九錢四分五釐八毫九絲九忽九微五塵五纖六沙康熙九年奉文加徵閏銀查照舊時全書核算每正銀一兩應徵閏銀七釐二毫四絲一忽五微四塵二纖八沙七渺五漠二埃遇閏之年照例加徵

存畱

一本縣舊額春秋二祭

文廟及山川社稷各壇祠原編銀五十七兩因錢糧不敷

康熙十一年十一月奉文請給銀一十六兩康熙五十年奉文於本縣地丁銀內扣留備祭

武廟祭祀銀一十六兩於雍正五年八月奉文照例即在
本縣地丁銀內按年照數扣留備祭

一本縣廩生二十名原額每名歲支餼糧銀九兩六錢
遇閏每名加銀八錢因錢糧不敷原未支給康熙二
十四年八月奉文廩生餼糧請復三分之一每名歲
支銀三兩二錢遇閏每名加銀二錢六分六釐六毫
六絲六忽六微六塵四纖於康熙五十年正月奉文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貢賦

六

在本縣地丁銀內扣留支給每歲共支銀六十四兩
年終造冊報銷遇有丁憂事故支剩銀兩解歸
布政司庫撥支

原起運徵丁糧銀兩除扣留春秋祭祀及廩生餼糧外
餘俱儘數解赴

布政司庫聽候撥支乾隆元年七月奉文官役俸工
銀兩俱准在本縣地丁銀內扣留支給
歲支

一本縣知縣一員歲額奉銀四十五兩 額設傘扇轎

夫併件作及各項衙役共三十三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共銀一百九十八兩 額設倉夫斗級共三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共銀一十八兩 額設禁卒十名更夫八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共銀一百零八兩

一訓導一員歲額俸銀四十兩 額設門斗膳夫共四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共銀二十四兩

一典史一員歲額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額設門役馬夫共六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共銀三十六兩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貢賦

七

兩

以上官俸每歲共支銀一百一十六兩五錢二分正 佐教職各衙門役食每歲共支銀三百八十四兩如 遇會試之年有進京會試文武舉子應給盤費及孤 貧口糧俱准在地丁銀內扣支因歲無定額均係每 歲年底另案造冊報銷

一應徵加一五火耗銀二千五百一十二兩七錢九分
二釐自雍正七年奉行耗羨歸公各官設立養廉
一知縣一員全年養廉銀六百兩

一典史一員全年養廉銀八十兩

以上每歲共支銀六百八十兩向在徵收前項火耗銀兩內扣支給領支剩銀兩解赴

布政司庫撥支乾隆五十一年正月奉文將耗羨銀兩全行解赴司庫彈收各官應食養廉由州縣於每季底備具文領赴司庫請領給發

戶口

按唐書地理志戶二萬五千六百九十三口七萬四千六百九十二宋變民無子遺圖籍亡矣延祐以後

安岳縣志

卷十四

貢賦

六

流寓於是者僅七十家迄於至正亦祇編戶八百繼以明氏之擾輒復凋敝明洪武初招集四方之人來居之至洪武十五年戶始盈千口乃滿萬歷永樂正統景泰天順至成化二年始分樂至成化九年除拆入樂至外冊載戶二千四百一十有七口四萬八千五十有二又歷宏治正德嘉靖至隆慶五年冊載戶四萬四千三百五十口七萬三千二百六十至萬歷二十九年冊載戶三萬一千二百四十口六萬二千三百二十其數已縮大約凋殘之漸已自此始矣天

啟崇禎無考至崇禎末年屢遭凶荒兵虎之劫烟火一空

國朝休養生息至乾隆開戶口繁庶冊載人丁五萬七千九百四十五嘉慶五年教匪肆擾摧殘甚眾數十年來元氣盡復通志已載戶四萬六百六十四男十萬六千八百十六丁婦九萬一千三百五十九口共男婦十九萬八千一百七十五丁口今又隔二十餘年長養生成雖唐宋之盛未足方斯繁會也

倉儲

安岳縣志

卷十四

戶口

五

常平監倉穀共一萬八千一百石道光七年奉文糶賣倉斗穀八千石現存一萬零一百石貯署內

社倉倉斗穀一萬一千五百二十四石六斗零五合五勺貯十鄉

永濟倉除道光十三年奉文糶賣倉斗穀九百石及十五年奉文糶賣倉斗穀五百二十石外現存倉斗穀三千石貯署內倉所

永濟莊田二處一在治南林家溝一在大墳埧

藉田額收穀九斗五升收小麥五斗九升收黃豆五斗

八升除籽種外將穀麥豆二石零三升變價一兩六錢九分九釐以備每歲

先農壇祭祀之用

雜課

原額鹽井三眼每眼額徵課銀一錢六分徵羨銀二分四釐每歲共徵課羨銀五錢五分二釐嘉慶九年署邑事劉有儀將鹽課銀兩按糧隨同地丁完納

原額行銷計口陸引一千一百七十三張每張額徵稅銀二錢七分二釐徵羨銀三錢六分八釐徵截銀四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雜課

三

分八釐每歲共應徵稅羨截銀八百零七兩零二分四釐

以上共應徵鹽井課羨並陸引稅羨截共銀八百零七兩五錢七分六釐俱起運

鹽茶道庫彈收撥支

附舊志宋鹽井三十有八歲煮鹽二十二萬九千餘觔明初鹽井二十有四歲入課九百五十七引一百六十九觔一十三兩二分八釐折徵銀七百四十七兩一錢一分八釐八毫五絲一忽

舊井

高黃 朱福 廟泉 邱家 宋家 邵家 余家

王家 川李 喜井 崖屋 懶筒 上寶珠 下

寶珠 關家 玉池 茅壩 董家 董磨 龍潭

雙筒 成化間雙筒以下拆入樂至 大成 崖子 和尚 竈戶共五十有

九其管轄分隸仙泉富義華池黃市通海五鹽課司

明萬曆後歲入課一百八十一引十觔八兩八錢折

徵銀二百三十六兩三分 舊井初開時鹹脈盈溢人力富饒故其課易供天順

後脈減民逃無井償價謂之乾賠當道憫之徵如前數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雜課

三

新井三十四

小鬼塘 金鷄 樊家 金龜 栗林 爛泥溝

兩河 滴水 巖谷 樓門 珠林 天王 張家

渡 五峯 戴家 長席 捲桐 茅壩 千工堰

石玉 柏林 馮家 石板 昌浩 麻柳溝 杜

家 清流 葉家 普照 石橋 土井 立福

迴龍 水磨

岳井久廢俱係乾賠明正統閒止有竈丁六七十名
每年賠課三百二十四兩有奇又因通省失額以岳

糧加增銀三百八十兩零以補通額遂致竈丁逃亡
知縣李奇英詳豁飛增之銀止徵原額甦二百餘年
窮竈之積困奇英之功特偉云因附詳於左

知縣李奇英督同僚屬會集本縣儒學師生及五街
鄉約耆老竝二十鄉里排與竈丁陳萬榮等到官吊
取鹽冊前來逐一查議得鹽課之設肇自國初冊載
并眼榷辦課銀此一定之制豈容隱悖及捧讀各項
劄案行查井眼之坍塌竈丁之存逃又別水味之鹹
淡以權課凡此數端無非體恤窮竈之德意也今安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雜課

三

岳輿圖土瘦民貧鹽課一端深爲民病查閱鹽冊本
縣實有朱福廟泉竈籍井眼俱於正統年間塌廢止
有竈丁陳萬先曹萬榮陳紹明等每年乾賠課銀三
百二十四兩八錢八分三毫二絲五忽又因通省失
額蒙委岳池張知縣遂寧趙知縣前來本地踏勘未
察乾賠之苦惟取國課之盈又以丁糧加增銀三百
八十兩六錢六分二釐六絲七忽五微以補老額遂
爾倍重竈丁逃亡無怪乎陳萬榮有稱本分乾賠之
外又苦重徵之訴也前蒙批令查處先經本縣署印

本州同知陶允肅以通縣丁糧每石包銀一分五釐二毫六絲八忽以助窮竈誠恐啟民爭訴計非久遠今欲再議各竈委實窮苦量爲甦豁又恐課銀額定似難開除將欲另行設法彌補當今之勢民命孔急財用空虛將何應派措補彼此斟酌躊躇委不能爲貧竈畫一甦生之策也詳請俯念貧竈倒懸推廣德意將原額老課三百餘兩照舊乾賠追解其岳遂兩知縣所攤派者量行豁免則人心安於額之舊而乾賠之苦少得息肩又得免於新之難而控訴之門庶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雜課

三

乎閉塞不然而原課不敷灑派復至派之竈戶則乾賠且不忍言何況重複一免二皮不可訓也派之丁糧則閭里盡已蕭條安可加增忘羊補牢誠非便也竈戶怨而訟顛連困苦之狀積案盈耳斯時欲求別策以甦豁則公帑無私貯何以爲推廣德意之一助哉

附署前曾氏優免碑

道光二年曾傳喚族等據譜呈請優免縣疇申詳藩憲張批准轉飭立案邑令龔聯輝勒碑案據山東世

龔翰博曾移湖南寧鄉縣儒學轉移本邑儒學牒稱
文生曾傳喚等族眾委係宗聖嫡裔煩請查照優卹
等因到縣當經核明具詳各憲批准其優免以昭體
恤仰卽如詳立案等因查此案甄別應否優免原以
有無印譜爲憑茲曾傳喚譜本確有東南兩宗子圖
章衍聖公府核蓋紫印寧鄉縣儒學蓋用鈐記則傳
喚族眾實係聖裔例應優免照依寧鄉縣案例除正
供外凡遇鄉約客長保甲牌頭團總社長斗級公正
船網行舖運丁夫役百工手藝採買穀物及一切地

安岳縣志

卷十四

雜課

二十六

畝雜派差徭槩行優免勿得任派武城曾氏子孫承
辦以仰副

聖朝崇儒重道令典道光二年三月十五日立

營制志 民壯鋪兵附

兵可百年不用不可一日不備僻遠如安岳實爲邊徼重地戰守之策尤宜先事預籌乃可有備無患舊設駐防汛弁又添募壯勇交營操演以待緩急之需法甚良也况復有鋪兵以充奔命之役乎

安岳縣分設千總一員駐劄縣城隸川北鎮統轄左營遊擊兼轄

額制汛兵十九名分塘防守內

戰兵四名守兵十五名每年共食餉銀二百五十八

安岳縣志

卷十四

營制

三十五

兩四錢遇閏戰兵每名加增銀一兩四錢守兵每名加增銀一兩零五分連閏加增共銀二百七十八兩九錢五分

按舊志戰兵三名每名歲食餉銀二十兩八錢守兵十七名每名歲食餉銀十四兩八錢與今不同故附於此

民壯

額設民壯八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八兩共銀六十四兩附舊志添募民壯十二名內撥四名赴本府衙門操

防所需工食火藥官爲捐給

乾隆五十二年奉文禁習鳥鎗停止撥府

鋪兵

額設鋪司兵十二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共銀七十

二兩遇閏每名加銀五錢共銀七十八兩

底塘鋪司一名

鋪兵一名

西路黃葛鋪鋪司一名

鋪兵一名

永興鋪鋪司一名

鋪兵一名

北路長沖鋪鋪司一名

鋪兵一名

通賢鋪鋪司一名

鋪兵一名

安岳縣志

卷十四

營制

三

石玉鋪鋪司一名

鋪兵一名

